

关于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及年度涉企检查计划情况的说明

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行为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级关于规范行政检查工作的要求，现就我街道涉企行政检查事项和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情况说明如下：

经全面梳理与确认，在日常工作中，我街道目前不直接组织实施针对各类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）的专项行政检查活动。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及我街道“三定”方案，在服务市场主体、维护经济秩序方面承担日常服务、协助配合等职责，不独立开展行政检查活动，故我街道没有 2025 年度涉企行政检查计划。

特此说明。

株洲市芦淞区龙泉街道办事处

2025年6月26日

